攀枝花市仁和区教育和体育综合服务中心（仁和区青少年活动中心）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自 评 报 告

（2022年经费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仁和区教育和体育局作为仁和区青少年活动中心的主管部门，对青少年活动中心经费进行统一管理，所有经费使用严格遵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制执行。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一是青少年活动中心的校外教育职能和中心总体发展规划；二是攀仁发改【2013】10号“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仁和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办班收费的批复”；三是根据中心2020年培训活动实际收支情况。

3．资金使用严格遵照攀仁教【2014】78 号“攀枝花市仁和区教育局关于明确青少年活动中心聘用授课教师工资标准的请示”执行，主要用于2022年春期、暑期、秋期低偿式专项学习培训教师工资、2名临聘人员工资、日常运行办公经费。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首先保证低偿式专项学习培训教师工资、中心2名临聘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经费，在确保中心正常运转的基础上根据资金剩余情况开展“仁和阳光.七彩童年”系列公益活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2021年暑期、秋期专项学习培训聘用教师工资及办公费35万元；2022年春季、暑假、秋季专项学习培训聘用教师工资约60万元；2名办公室临聘人员全年费用8万元；办公费用7万元。合计110万元。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该项目认真按照“2021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实施。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项目使用的规范性和培训活动开展的场次，参与人数，普惠率，学生、家长、社会反馈效果进行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中心根据2021年经费收支情况申报2022年项目资金90万元，批复90万元。中心低偿式专项培训活动正常开展3期；中心全年低偿式专项培训收费达到110.759万元。上缴财政110.759万元，财政划拨90万元，实际支出80万元，其余资金使用上报未支付。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属于财政资金。

2、资金到位情况：财政全年下拨资金90万元，中心实际支出80万元，其余资金发放上报未审批。

3、资金使用情况：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执行。具体支出包含三类：2021年聘用教师工资及办公费35万元；2022年聘用教师春季学期工资26.4066万元，暑假工资9.5426万元；办公室临聘人员1-10月工资6.7720万元；办公费2.2788万元，合计80万元。未支付资金29.0498万元（包括秋季聘用教师工资23.9238万元，办公室临聘人员11-12月工资1.3120，办公费1.8271万元，活动费1.9869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服务宗旨：关注孩子的今天，着眼于孩子的未来。以“贴近和服务广大未成年人” 为宗旨，以“培养文明优雅、活泼自信、果敢创新、健康快乐的青少年” 为目标，以“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为核心，以“提高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使广大青少年在丰富多彩的校外活动中陶冶情操，培养品德，丰富知识，开阔眼界，发展特长，增长才干，愉悦身心，健康成长。

2、发展方向：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明确定位，完善功能，整合资源，健全机制， 改善服务，努力将中心建设成我区“青少年儿童健全人格和良好品德培养的实践基地”、“青少年儿童校外素质教育和文化娱乐的活动基地”、“中小学团队和科艺教师专业进修的培训基地”、“区域内公民终身教育和文化生活的教育基地”，打造优质的、具有区域特色的青少年校外活动乐园。

3、活动原则：中心坚持公益性、自愿性、实践性、趣味性、科学性、发展性原则， 全面指导组织开展全区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

4、活动内容：中心采用公益性和市场化相结合的办法，大力开展普及性的校外公益性教育实践培训活动。与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教研室的艺术、体育、科技创新、心理健康等教育教研工作紧密结合，系统开展各项活动；与团市委、区关工委、宣传部、文明办等相关政府部门和市少年宫协同开展各项活动。具体活动内容包括：（1）开展专项学习培训活动，促进我区青少年学生全面发展；（2）组建特色文化团队，展示我区青少年文化艺术建设成果；（3）开展各类文化艺术交流，为我区青少年成长创造良好氛围；（4）提供社区公共服务，开展青少年成长研究和咨询。

5、活动模式：中心采用公益性和市场化相结合的办法，大力开展普及性的校外公益 性教育实践培训活动，开展校外教育活动不以赢利为目的。对集体组织的 普及性教育实践活动和文体活动实行免费，对确需集中食宿和使用消耗品 的集体活动以及特长培训项目，收取成本费用，收费项目经当地发改局备 案核准。

1.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严格遵照青少年活动职能开展相关教学培训活动，并严格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严格上会，严格比选、严格审核、严格报账。

1. 项目监管情况。

仁和区教育和体育局作为项目主管部门，对每一笔资金的使用进行指导、管理审核，资金使符合财务管理程序。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原计划开展的3期专项学习培训活动正常完成。

1. 已筹备计划好的公益活动“仁和阳光七彩童年”舞蹈专场和合唱改为线上。
2. 全区科艺培训以上半年以线上培训为主，下半年线上线下结合开展，科艺教师培训达到100%全覆盖，受益教师400人。
3. 鉴于家长不能进入校园而无法如期开展家庭心理教育咨询指导活动。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低偿式专项学习培训每期培训人数1000人次，一年开展3期3000人次；公益培训活动课程开足开齐率达到100%，每期培训人数1000人次；仁和阳光.七彩童年”舞蹈、合唱专场覆盖全区中小学，完成率100%。以上培训活动为区域青少年儿童提供了广泛的课外艺术实践平台，有效促进区域青少年儿童个性特长发展，有力推动全区中小学艺术教育的发展！

 2、全区科艺培训不低于20场（天）1000人次，科艺教师培训达到100%全覆盖，教师专业技能得到提升，有效保证全区校外教育及乡村少宫活动的优质高效开展，受益教师400人。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决策遵照中心校外教育职能，并凸显区域特色；项目管理在仁和区教育和体育局的统一管理之下更加规范有序；项目绩效凸显，所有教学培训活动受到学生、家长、社会的一致认可。

（二）存在的问题

源于疫情的不可控因素，导致教学培训时间减少；家长不能进入校园而无法如期开展家庭心理教育咨询指导活动；原计划的舞蹈和场专场从线下改为线上，第九届少儿才艺大赛因缺乏资金未开展。

（三）相关建议

确保中心上缴资金能够全部返还，确保财返资金及时到位，确保中心系列公益活动能够全面、有序展开。